

关注民生热点 回应民众关切

市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重点提案办理情况

去年,经市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确定的关于大力推进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的建议等10项重点提案,在交由市政府办理以来,每项重点提案都取得了不同程度的实效,现将10件重点提案的提案委员、领办领导、办理结果等情况予以公布(提案内容见2017年5月11日的《永康日报》),以便社会各界群众监督。

1号提案 关于大力推进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的建议

提案委员:陈琦红;督办领导:王浙强

领办领导:朱志昂;承办单位:市府办;责任人:卢裕荣

办理结果:去年,我市高度重视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通过加强领导、制定政策、狠抓落实、强化督考等措施,助力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目前我市已经完成了11个镇的整治规划编制,其中芝英镇规划被评为

为省级优秀规划。实现了金华市卫生乡镇全覆盖,5个镇被评为省级卫生镇。从具体整治工作来看,已经完成道乱占问题点位治理1233个,11个小城镇已设置公共停车场17个、停车位2478个,建立交通道路管理队伍12支,查处交通违法行为超过7万起;上改下工程已完成主干道19.8公里,完成上改下光缆295公里,整治提升低小散企业209家。

2号提案 关于整治企业金融诚信环境的建议

提案委员:徐春华;督办领导:王浙强

领办领导:吕群勇;承办单位:市府办;责任人:市府办分管领导

办理结果:我市连续出台《关于加快实体经济新旧动能转换的指导意见》《永康市拍贷通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永康市府院联动加快处置僵尸企业 助推经济转型升级的意见》《永康市政策性融资担保实施办法》,累计召开50多次两链风险化

解帮扶工作协调会,对全市605家工业规上企业进行分类帮扶。五金资产管理公司、政策性融资担保公司、拍贷通服务中心完成组建并开展实体化运作,经济开发区成功竞拍工行6家企业的不良资产。累计约谈利息拖欠企业263家,其中39家企业致富拖欠利息4112万元,19家企业归还本金1888万元;受理恶意逃废债案件32起,立案30起,采取强制措施51人,判决有期徒刑实刑9起。

3号提案 关于加快城中村改造,提升城市品位的建议

提案委员:范春宝;督办领导:胡明星

领办领导:程继军;承办单位:市府办;责任人:周磊

办理结果:城中村改造是市政府确定的十大民生工程之一,计划年内启动6个村改造工作,目前6个村改造工作均有进展:西城街道周塘村完成房屋拆除1500平方米,端头村、长

塘里村完成自愿改造签订、房屋测绘和评估90%以上;东城街道东库村完成房屋拆除10000平方米,塔海、车头村累计完成房屋拆除40000平方米。下一步将坚持政府主导、镇村联动、阳光改造原则,科学谋划土地出让,做到招租规范、程序明确、监督到位,全面开启城市发展新格局。

4号提案 关于加快江南山水新城建设的建议

提案委员:郦景杭;督办领导:胡明星

领办领导:朱长林;承办单位:市府办;责任人:市府办分管领导

办理结果:根据永委发[2017]21号文件,2017年6月9日正式设立中共永康市江南山水新城工作委员会和管理委员会,负责江南山水新城区块的开发、建设和管理工作。2017年6月26日全体工作人员到位,目

前各项工作正紧锣密鼓地开展中。现已初步确定江南山水新城开发思路,基本理清核心区各村征地政策遗留问题,基本掌握各村群众诉求,并召开了新城规划意见征询会。下一步将明晰工作思路,划定新城范围,确定规划设计合作单位,研究新一轮征迁工作政策,调研历史文化文物古迹,有序推进江南山水新城的开发建设。

5号提案 关于加大招才引智工作的建议

提案委员:方建飞;督办领导:王伟

领办领导:胡积合;承办单位:市府办;责任人:舒红光

办理结果:出台《关于加快引进创新创业领军团队和人才的实施意见》,引进国家千人计划专家5名、

省千人计划专家9名,延伸扩大现有人才政策福利的范围和力度。出台《永康市高层次人才生活服务绿卡制度暂行办法》,用优质服务让在永人才有家的感觉。开展人才定期回访机制,及时掌握现状并实时进行调整完善。

6号提案 关于十三五期间要努力探索我市企业兼并重组之路的建议

提案委员:王福强;督办领导:林广平

领办领导:吕群勇;承办单位:市府办;责任人:市府办分管领导

办理结果:近两年,我市共完成各类形式的企业兼并重组24起,其中龙头企业兼并重组5起,跨行业兼并重组2起,上市公司兼并重组1起,整合重组2起,涉及两链风险

企业兼并重组13起。目前我市已有哈尔斯、道明光学、中坚科技、众泰汽车4家上市公司,宏伟供应链等3家新三板挂牌公司,区域外资本市场挂牌企业67家,上市(挂牌)后备企业12家。下一步将继续建立领导机构,加强服务支撑,营造浓厚氛围,大力鼓励和引导企业开展兼并重组。

7号提案 关于进一步完善总部中心开发建设管理的建议

提案委员:徐湖兵;督办领导:林广平

领办领导:吕群勇;承办单位:市府办;责任人:市府办分管领导

办理结果:目前我市正在主动调整总部中心运行模式。根据市政府常务会议及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总部中心开发建设管理有关问题调整的决

定》精神,成立了由分管市领导任组长的总部中心管理运行政策研究工作小组,研究制定了《关于调整总部中心管理运行有关政策的建议方案》,重点破解总部中心的体制机制障碍,实现总部资产的市场化流通,该方案已经领导小组数次讨论,并已征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意见,待修改完善后提交讨论决策。

8号提案 关于加大财政投入,保障居家养老正常运行的建议

提案委员:徐妙亲;督办领导:黄瑞燕

领办领导:胡增强;承办单位:市府办;责任人:徐莹波

办理结果:市政府高度重视和关注居家养老问题,目前全市已建成城乡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297家,其中星级居家养老照料中心38家,创新完善中心村配送、依托周边企业食堂、

承包租赁等服务模式,努力提高服务质量。下一步,我市将以到2020年建成9643养老体系,即96%老人能享受居家养老服务、4%能享受在养老机构接受服务、不少于3%享有养老服务补贴,全市城乡社区形成20分钟左右的居家养老服务圈为目标,努力建设老有所养、老有所学、老有所乐、老有所为养老体系。

9号提案 关于充分挖掘乡愁元素,大力发展乡愁经济的建议

提案委员:章竟成;督办领导:林飞雄

领办领导:胡增强;承办单位:市府办;责任人:徐莹波

办理结果:先后开展了永康人讲大话、唱山歌等美丽田野系列比赛,支持和规范胡公迎案、打罗汉、三十六行等永康传统活动,注重特色村史发掘与整理,鼓励九狮图、十八蝴蝶等传统活动推陈出新,传承特色文化。目前,园周村日平均游客达到1000人次以上,塘里村、槐花村等农村旅游经济基本成型,大陈村走打造精品情怀的乡旅民宿产业之路。下一步,市政府将以建设美丽乡村为契机,根据特色优势,整合部门力量,努力建成各具特色、村强民富、生活美好的美丽新农村。

10号提案 关于发展全民健身活动,构建全民健身服务体系的建议

提案委员:王大新;督办领导:胡潍伟

领办领导:卢轶;承办单位:市府办;责任人:市府办分管领导

办理结果:我市现已成功创建省级体育强镇16个,实现省级体育强镇全覆盖,建成多功能社区运动场1个,中心村全民健身广场(体育休闲公园)5个,城市健身(登山)步道78.2公里;实施小康体育村升级工程10个,完成体育中心开放式综合球场建

设工作,新增免费开放室外乒乓球桌4片、羽毛球场2片、气排球场2片,实现人均体育场地面积1.9平方米;全市建成全民健身站点670个,各类体育俱乐部60个;培训社会体育指导员近3000名;举办体育项目类培训、展演20场以上。通过打造体育惠民共享健康服务品牌,举办了首届半程马拉松赛、全民健身展演等全民健身活动;引进多项国字号品牌赛事,相继举办各类赛事不少于30场。

记者 施夏琦 整理